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2月28日至2026年05月27日止。

第 8689289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4日

商 标

金巨能

申请人 安徽省奕珩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和平路街道和平路与东一环交汇处万事通大厦1909室

代理机构 和协知识产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8类：手工操作手工具用工具柄